

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浙江通志卷七十八至

詳校官給事中臣戴璐

檢討臣德生覆勘

總校官編修臣倉聖脉

校對官中書臣袁文邵

謄錄監生臣趙鳴皋

欽定四庫全書

浙江通志卷七十五

蠲恤

周禮保息之政王者所以養民故鄉師以王命施
惠而民鮮薶阨不獨散利薄征為荒政所有事也
聖朝重熙累洽固已比戶可封乃猶勤求民瘼時沛
恩膏凡所謂養老慈幼安富恤貧者悉著為盛典至偶
侵之蠲租賜復浙民沾被尤為深渥已志蠲恤

漢

後漢書和帝本紀永元十四年四月振貸會稽流民

下貸穀有差

後漢書安帝本紀元初六年四月會稽大疫遣光祿

大夫將太醫循行疾病賜棺木除田租口賦

後漢書順帝本紀陽嘉二年二月詔以吳郡會稽饑

荒貸人種糧

三國吳

三國吳志赤烏十三年八月故鄣水溢詔原逋責給貸種食

晉

晉書成帝本紀咸康二年七月會稽饑開倉振給

晉書孝武帝本紀咸安二年三吳旱人多饑死詔所在振給寧康二年四月詔三吳會稽遭水之縣尤甚者全除一年租布其次聽除半年受振貸者即以賜之

南北朝

南史宋文帝本紀元嘉七年吳興水遣使巡行振恤
十二年六月吳興水以米穀賜遭水人八月原除
遭水郡諸逋負

南史宋武帝本紀孝建二年八月三吳饑詔所在振
貸大明元年五月吳興水人饑遣使開倉振恤七
年浙江東諸郡旱遣使開倉振恤聽受雜物當租
南史齊高帝本紀建元元年九月詔以二吳義興三

郡遭水減今年田租

南史齊武帝本紀建元四年六月吳興遭水縣蠲降租調永明九年八月吳興水蠲租

梁書高祖本紀天監二年六月詔以東陽信安豐安三縣水遣使周履量蠲課調

陳書高祖本紀永定三年閏四月詔吳州縉州去歲蝗旱遣中書舍人江德藻銜命東陽與令長二千石問民疾苦仍以入臺倉見米分恤

陳書高宗本紀太建十二年十一月詔吳興等郡即
年田稅祿秩並各原半其丁租半申至來歲秋登

唐

唐書高祖本紀武德七年四月給復揚越一年

唐書代宗本紀廣德二年十一月免越州今歲田租
之半給復溫台明三州一年

唐書憲宗本紀元和四年正月免浙東今歲稅

唐書穆宗本紀長慶三年浙東西旱遣使宣撫理繫

囚察官吏

唐書武宗本紀開成五年六月浙東蝗疫除其徭

唐書宣宗本紀大中九年七月罷浙西冬至元日常

貢以代下戶租稅

唐書僖宗本紀乾符三年五月免浙東西一歲稅

唐書昭宗本紀景福元年八月免浙西逋負

宋

宋史太宗本紀太平興國三年五月兩浙給復如漳

泉

按是年漳泉給復一年

六年四月罷湖州織羅放女工七

年十二月蠲兩浙諸州太平興國六年以前逋租
雍熙二年九月蠲江浙諸州民逋租淳化元年二
月除兩浙諸州漁禁四年二月江浙饑遣使巡撫
五年七月除兩浙諸州民錢俶日逋負

宋史真宗本紀咸平二年三月江浙發廩振饑四月
詔江浙饑民入城池漁採勿禁景德二年正月罷
江浙增榷酤錢是歲夏兩浙饑遣使分振大中祥

符四年七月除閩浙歲丁錢五年五月兩浙旱給
占城稻種教民種之七年八月除兩浙被災民租
天禧三年江浙饑振之四年二月遣使安撫江浙
饑民五年十月蠲淮浙被災民租乾興元年正月
蠲秀州水災民租二月蘇湖秀州民饑貸以廩粟
宋史仁宗本紀明道元年三月除婺秀州丁身錢五
月廢杭秀二州鹽場景祐四年八月越州水賜被
溺民家錢有差皇祐二年三月詔兩浙流民聽人

收養三年八月遣使安撫兩浙饑民四年二月蠲
湖州民所貸官米嘉祐六年七月詔江浙水災差
官體量蠲稅

宋史英宗本紀治平元年杭州水遣使行視疏治振
恤蠲其賦租

宋史神宗本紀熙寧八年八月詔發運司體實兩浙
米價州縣所存上供米減直予民斗錢勿過八十
宋史哲宗本紀元祐六年七月振兩浙水災紹聖四

年兩浙旱饑詔行荒政移粟振貸

宋史徽宗本紀崇寧四年蘇湖秀三州水賜乏食者
粟五年四月停免兩浙水災州郡夏稅宣和三年
四月擒方臘詔浙江被賊州縣給復三年七月振
溫處等八州

宋史高宗本紀建炎四年四月振明州被兵民家六

月蠲紹興府三縣湖田米

按二年五月廢餘姚上
虞湖田為湖溉民田

紹興元年正月蠲兩浙夏稅二年十二月臨安府

火振被火家五年十二月振浙東饑民六年正月
振浙東饑民八年正月減臨安府夏稅折輸錢二
月減紹興府和市絹萬匹十三年七月蠲浙西貧
民逋負丁鹽錢十四年二月蠲江浙諸路逋欠錢
帛三月蠲江浙京湖積欠上供錢米六月蠲江浙
州縣酒稅坊場綱運倉庫積年逋負振江浙被水
民十五年七月免處州三縣民家綢絹十七年九
月減江浙諸州折帛錢十八年十一月振紹興府

饑十二月振明越秀婺諸州民借給被災農民春耕費蠲被災下戶積欠租稅二十一年三月蠲江浙等路中戶以下積年逋負二十三年七月寬理湖秀二州被水民夏稅二十八年九月蠲紹興湖州被水民逋賦二十九年二月振湖秀諸州饑民三月除湖州紹興流民公私逋負閏六月罷江浙沙田蘆場所增租課九月蠲江浙蝗潦州縣租三十一年正月免湖州增丁所輸絹八月蠲江浙等

路上供米

宋史孝宗本紀隆興元年兩浙水旱蝗悉蠲其租二年二月蠲秀州貧民逋租乾道元年正月詔兩浙振流民二年二月振兩浙饑九月遣官按視温州水災振貧民四年十二月減兩浙明年夏稅和市之半五年四月振恤衢婺州流民十月振溫台二州被水貧民淳熙元年十月再蠲臨安府民身丁錢三年三年紹興府台婺州水並振之五年六月

蠲秀州民折帛錢六年十月除紹興府民逋賦十
二月蠲臨安府征税一年七年三月再蠲臨安府
民身丁錢四月除明州積欠諸司錢八年七月紹
興水出秀婺州米振糶嚴州水詔被災之家蠲其
和買三等以上戶減半八月詔紹興府諸縣夏稅
和市折帛身丁錢絹之類不以名色截日並令住
催十一月蠲富陽新城錢塘夏稅己亥振臨安府
及嚴州饑民庚子再詔臨安府為粥食饑民九年

正月詔江浙旱傷州縣貸民稻種計度不足者貸以椿積錢三月遣使按視江浙振濟六月給臨安府貧民棺瘞錢八月詔紹興民戶去歲已納夏稅應減者三十萬緡理為今年之數十年四月再蠲臨安府民丁身錢三年十一年五月蠲崇德等十六縣民淳熙十年欠稅十二年九月詔恤湖州台州被水之家十三年十二月振臨安府城內外貧乏老疾之民十四年七月減秀州經總制糴本錢

半年除紹興新科下戶今年和市布帛

宋史光宗本紀淳熙十六年閏五月蠲臨安第五等
戶和買絹一年仍出錢二十三萬緡振臨安貧民
八月減兩浙月椿等錢歲二十五萬五千緡九月
減紹興和買絹歲額十一月減江浙月椿錢額紹
熙元年正月再蠲臨安府民身丁錢三年二年二
月振京城貧民三年正月蠲秀州上供米四月蠲
臨安民元年二年逋賦四年正月蠲臨安府民身

丁錢三年六月振江浙被水貧民蠲臨安增民稅
錢八月丙申蠲紹興丁鹽茶租錢戊午振浙西旱
傷貧民十二月振江浙流民五年五月寬紹興民
租稅

宋史寧宗本紀紹熙五年十月減兩浙路和市折帛
錢蠲丁鹽丁身錢一年是歲兩浙水旱振之仍蠲
其賦慶元元年正月乙巳蠲台嚴湖三州貧民身
丁折帛錢一年詔兩浙收養遺棄小兒辛亥以久

雨振給臨安貧民四月臨安疫出內帑錢為貧民
醫藥棺斂費及賜諸軍疫死者家九月壬午蠲臨
安府水災貧民賦已酉蠲台嚴湖三州被災民丁
絹二年二月再蠲臨安府民身丁錢三年三年十
二月蠲紹興府貧民明年身丁折帛綿絹四年正
月詔有司寬恤兩浙流民四月蠲臨安紹興二府
租稅有差十二月再蠲臨安府民身丁錢三年五
年五月以久雨民多疫命臨安府振恤之是歲嚴

衢台水振之六年嚴衢婺水振之嘉泰元年三月
戊寅臨安大火四月辛巳詔有司振恤甲申內降
錢十六萬緡米六萬五千餘石振被災死亡之家
七月復振被火貧民十二月復免臨安府民身丁
錢是歲浙西旱振之仍蠲其賦四年二月蠲臨安
府逋負酒稅三月丁卯臨安火庚午命臨安府振
焚室七月蠲兩浙闕雨州縣逋租十二月再蠲臨
安府民身丁錢三年開禧元年正月蠲臨安府逋

負酒稅八月蠲兩浙闕雨州縣贓賞錢十二月詔
永除兩浙身丁錢絹是歲江浙諸州旱振之二年
正月蠲兩浙路身丁綢綿嘉定元年二月詔臨安
府振給流民閏四月蠲兩浙闕雨州縣貧民逋賦
二年三月庚申命浙西及沿江諸州給流民病者
藥壬戌出內庫錢為臨安貧民棺槨費六月命浙
西諸州諭民種麻豆毋督其租命江西福建二廣
豐稔諸州糴運以給臨安仍償其費三年四月戊

辰出內庫二十三萬緡賜臨安軍民已已詔臨安府給細民病死者棺槨是歲臨安紹興二府嚴衢二州水振之仍蠲其賦四年三月臨安府振給病民死者賜棺錢六年兩浙諸州水振之七年六月蠲兩浙路諸州賦賞錢十月出內帑錢振臨安府貧民命浙東監司發常平米振災傷州縣八年三月以旱蠲臨安府茶鹽賞錢五月發米振糶臨安府貧民六月詔兩浙路諭民種雜粟麥麻豆有司

母收其賦田主母責其租七月蠲臨安紹興二府
貧民夏稅九年六月振恤浙西被水州縣寬其租
稅九月詔兩浙監司覈州縣被水最甚者蠲其租
十年十一月詔浙東提舉司發米十萬石振給貧
民十一年六月詔湖州振恤被水貧民十四年浙
東旱振之十五年十二月發米振給臨安府貧民
十七年二月癸巳蠲台州逋賦甲午命臨安府振
糴貧民閏八月申嚴兩浙諸州輸苗過取之禁

宋史理宗本紀嘉定十七年十二月雪寒免京城官私房賃地門稅等錢自是祥慶災異寒暑皆免寶慶元年二月發廩振在京細民四月振在京細民二年十二月發廩振贍在京細民紹定二年十月詔台州水災除民田租及茶鹽酒酤諸雜稅三年十二月振贍在京細民淳祐四年九月臺臣言嚴州及紹興蕭山等縣征商煩苛詔罷之九年正月給官田五百畝命臨安府創慈幼局收養道路遺

棄初生嬰兒仍置藥局療貧民疾病十年九月以
嚴州水復民田租十二年六月嚴衢婺台處水遣
使分行振恤存問除今年田租八月詔以緡錢四
十萬振恤在京軍民寶祐元年七月溫台處水詔
發豐儲倉米并各州義廩振之十月詔出緡錢二
百萬振恤京城軍民二年六月罷臨安府臨平鎮
稅場九月詔山陰蕭山諸暨會稽四縣水其除今
年田租開慶元年二月發平糶倉米減直振在京

民五月婺州水發義倉米振之十月詔給還浙西
提舉常平司歲收上亭戶沙地租二百萬永勿復
徵景定三年二月臨安安吉嘉興屬邑水民溺死
者衆詔守臣給槨瘞之閏九月詔紹興府火給貸
居民錢今後二載民貧可憫悉除勿徵

宋史度宗本紀咸淳元年正月詔臨安免征商四月
丁未免徵臨安官私房僦地錢戊申再免在京征
商三月發米贍京城民閏五月乙巳久雨京城減

直糴米自是米價高即發廩平糴以為常丁未發
錢贍在京小民丁巳以錢三十萬命臨安府通變
平物價二年六月以衢州饑命守令勸分諸藩邸
發廩助之六年十月詔台州發義倉豐儲倉米振
遭水家閏十月安吉州水免公田租十一月嘉興
縣水免田租七年正月諸暨縣湖田水免租五月
發米詣衢州振糴六月丙申發米振諸暨縣遭水
家戊午紹興府饑振糧萬石八年八月紹興府六

邑水災發米振遭水家十月己亥紹興府五縣水
詔減田租有差庚戌以秋雨水溢詔減錢塘仁和
兩縣民租什二會稽湖田租什三諸暨湖田租盡
除之

元

元史世祖本紀至元十三年二月詔諭臨安新附府
州司縣官吏凡公私逋欠不得徵理所在山林河
泊除巨木花果外餘物權免徵稅十二月詔浙東

西府州軍縣官吏凡故宋繁冗科差聖節上供經
總制錢等百有餘件悉除免之十八年二月浙東
饑發粟賑之二十四年十二月免浙西魚課聽民
自漁是歲浙西諸路水免今年田租十之二二十
五年正月以杭州連歲水賑其尤貧者四月尚書
省臣言杭湖秀復大水請輟上供米審其貧者賑
之帝是其言二十六年二月紹興水免未輸田租
八月台婺二州饑免今歲田租二十七年二月浙

東諸郡饑給糧九十日二十八年二月遣行省行
臺官發粟賑杭之臨安餘杭於潛昌化新城等縣
饑民三月杭州路饑發粟賑之仍弛湖泊蒲魚之
禁四月弛杭州西湖禽魚禁聽民網罟五月以杭
州饑免今歲田租八月婺州水免田租二十九年
六月甲子湖州嘉興紹興等路水免至元二十八
年田租丁亥湖州嘉興大水免田租

元史成宗本紀至元三十一年十月江浙省臣言陞

下即位之初詔蠲今歲田租十分之三所蠲特及
田主其佃民輸租如故宜令佃民當輸田主者亦
如所蠲之數從之元貞二年四月台州路黃巖州
饑杭州火並賑之六月紹興蝗發粟賑之大德元
年九月溫之平陽瑞安二州水以糧給之二年二
月浙西嘉興水旱並賑恤之七月江浙水賑饑民
三年十一月杭州火發粟賑之四年七月杭州路
貧民乏食以糧萬石減其直糶之十二月賑浙東

饑民糧六年六月湖嘉杭婺慶元紹興等路饑以
糧賑之七年六月浙西淫雨民饑賑糧一月仍免
今年夏稅并各戶酒醋課八年八月杭州火發票
賑之

元史武宗本紀大德十一年七月江浙水民饑詔賑
糧三月酒醋門攤課悉免一年十一月杭州饑發
糧賑之至大元年正月紹興台州慶元路饑戶月
給米六斗賑之十一月詔免紹興慶元台州田租

紹興被災尤甚今歲又旱凡佃戶止輸田主十分之四山場河漕商稅截日免之諸路小稔審被災者免之閏十一月以杭州紹興等路歲比饑饉今年酒課免十分之三

元史仁宗本紀延祐元年八月台州水發廩減價賑糶九月杭州水發廩減價賑糶

元史英宗本紀至治二年十二月杭州火賑之三年三月台州路黃巖州饑賑糧兩月

元史泰定帝本紀泰定元年二月紹興慶元路饑發粟賑之五月杭州路屬縣水民饑賑糧有差九月紹興路饑賑糧有差十二月温州路樂清縣鹽場水民饑發義倉賑之二年二月慶元路象山諸縣饑賑糧二月十一月衢州路饑賑糧二月十二月杭州饑賑糶有差四年四月衢州路屬縣饑賑糧鈔有差六月發義倉賑鹽官州民七月衢州水發廩賑饑給漂死者棺

元史文宗本紀天歷元年十一月杭州火賑之二年
四月江浙行省言湖州慶元諸路饑民當賑從之
至順元年二月杭州火賑糧一月四月台州臨海
等縣饑各賑糶米五千石閏七月杭州慶元紹興
嘉興湖州等路水民饑詔賑之二年三月賑浙西
鹽丁五千餘戶八月乙未杭州火賑被災民百九
十戶丁酉湖州安吉州水漂死者九十人人給鈔
二十貫瘞之存者賑糧兩月九月安吉久雨太湖

溢溺死男女百五十七人命江浙行省賑恤之

元史順帝本紀元統元年十一月江浙旱賑之二年

二月杭州嘉興水旱疾疫勅有司發義倉賑饑五

月江浙饑賑之至元二年九月台州路饑發義倉

粟賑之三年三月賑江浙等處饑民開所在山場

河泊之禁聽民樵採至正元年四月以兩浙水災

免歲辦餘鹽三萬引二年十月權免兩浙額鹽十

萬引

明

明實錄洪武元年八月以浙西長興安吉勞於供餉

免明年秋糧

吾學編洪武三年三月免浙東田租

按明實錄三月免嚴州金華衢

州處州今年租稅

明實錄洪武四年正月免諸暨水災田租

杭州府志洪武四年四月免兩浙今年夏稅秋糧

明實錄洪武七年五月免嘉興夏稅九年三月免浙

江今年夏秋稅糧

吾學編洪武九年七月嘉湖大水免其田租

按嘉興府志十

二月遣戶部主事趙乾等賑之

十年正月賜嘉湖等府民舊歲被

水者戶鈔一錠二月賑嘉湖等府民去歲被水者

戶米一石

明實錄洪武十年三月賑錢塘仁和餘杭民被水者

戶米一石減嘉湖二都重租糧額十之二

吾學編洪武十年九月浙西大水免其田租

按明實錄以紹

興金華衝

州水賑之

嘉興府志洪武十一年五月以嘉湖民屢被水災再遣使存問仍濟饑民六萬二千八百四十四戶命戶賜米一石免其逋租六十五萬二千八百二十八石十二月命悉罷河泊所免其稅課以其利與民今歲魚課未入徵者亦免之

按明實錄八月免長興安吉今年田

租

吾學編洪武十五年免浙江田租

按明實錄四月免浙江今年夏秋稅

糧杭州府志詔浙西稅
糧官田減半民田盡免

明實錄洪武三十五年七月詔今年夏秋稅糧浙江
蠲免一半

明實錄永樂二年六月嘉湖等郡水賑之十一月以
嘉湖杭水蠲今年租十二月除嘉興等府戶絕田
租稅

續文獻通考永樂三年命戶部尚書夏原吉都察院
俞士吉左通政趙居任大理寺袁復等賑濟蘇松

嘉湖饑民八月命戶部覈實嘉湖杭等府被水災
民悉免今年田稅

明實錄永樂九年六月賑龍游縣饑七月湖州烏程
等縣淫雨沒田免今年租

史槩永樂十年六月免湖州役田逋糧十七餘萬石
嘉興縣志永樂十年七月以水災免浙西糧

明實錄永樂十一年三月賑湖州五縣饑四月衢嚴
等郡縣饑給穀貸之八月賑仁和嘉興二縣饑十

二年七月賑仁和諸暨諸縣饑

嘉興府志永樂十二年十一月蠲蘇松嘉湖杭五郡

水災田租四十七萬九千七百餘石

明實錄永樂十三年四月桐廬西安二縣饑賑之十

二月免浙江府州縣糧芻十四年八月衢州金華

水遣人賑恤十九年六月賑西安縣饑二十年正

月賑龍游饑二月除烏程戶絕田糧二十二年十

月於潛樂清兩縣饑賑之

杭州府志洪熙元年十二月海寧流徙復業民奉詔

免稅糧

史槩宣德元年四月免黃巖縣糧稅

明實錄宣德三年九月賑於潛新昌嵯龍游四縣饑

十一月賑臨安新城二縣饑

杭州府志宣德四年仁和海寧以江患詔免田租

萬厯紹興府志宣德五年會稽餘姚旱遣官馳傳賑

濟

史槩宣德六年六月免温州府商稅收鈔并免逋鹽糧三萬四千餘石

明實錄宣德六年十月賑於潛縣饑七年九月烏程歸安德清長興武康嘉善久雨沒田蠲其租

明實錄正統五年十一月免嘉湖等府水災田糧

史槩正統六年二月發官廩三十五萬杭州平糴九年五月免浙江被災糧十四萬六千餘石

明實錄正統十年七月紹興寧波台州疫蠲死者所

負租稅八月蠲嘉湖等府水災田糧十一年五月
免台州府去年災傷田糧

史槩正統十一年六月免湖州嘉興台州糧十一萬
餘石

明實錄正統十二年三月免杭州湖州嘉興去歲被
災稅糧

史槩正統十三年四月免浙江江西秋糧六十萬五
千餘石

明實錄景泰元年六月免處州温州金華三府戶口

食鹽鈔三年四月免金華處州二府無徵稅糧

吾學編景泰三年十一月蠲浙江徭稅

明實錄景泰四年七月蠲杭州台州寧波諸府去年

被災稅糧

杭州府志景泰五年六月杭州府奉詔免去年稅糧

明實錄天順元年四月免杭州等十府屬縣去年無

徵糧

史槩天順四年免江南浙江糧三十三萬餘石

明寶錄天順五年六月免抗湖寧波嘉興四府去年

被災田糧

吾學編天順五年九月杭嘉濱海諸縣潮大至賑恤
之

明寶錄成化六年四月以水災免烏程歸安長興德
清武康仁和六縣稅糧七年八月嘉湖杭紹四府
水蠲租賑濟貸以牛種

嘉靖浙江通志成化九年八月浙江巡撫劉敷奏奉
化山陰蕭山上虞餘姚諸暨臨海七縣被水田畝
稅糧所宜蠲免從之

明實錄成化十年六月以湖州府六縣水災免成化
九年秋糧十一月免杭州衛嚴湖二所屯田子粒
嘉善縣秋糧以水旱故十三年正月以水免紹興
寧波台州杭州四府成化十二年秋糧

史槩成化十四年三月杭州等府免糧三十三萬餘

石十七年正月免浙西糧二十四萬六千有奇

明實錄成化十八年九月詔浙江所屬災傷府縣衛所并鹽運司去年秋糧子粒草鹽課量免十分之

六二十三年四月以旱免台州等三府所屬二十

一縣并台溫二衛秋糧

按史槩免溫台二府糧十六萬五千餘石

明實錄弘治四年十一月以水免嘉湖杭三府屬并

杭州二衛湖州所夏稅秋糧有差五年二月以水

災免嘉湖等府衛糧草子粒有差其非全災者停

徵

史槩弘治五年七月浙江水命侍郎吳原巡視賑濟
八月兩浙災僉都張文昭巡視賑濟九年六月量
免山陰蕭山二縣大雨被災人戶徭役給米有差
明實錄弘治十二年以旱免浙江太平縣秋糧

史槩弘治十六年九月寧波府旱饑遣都御史王璟
巡視賑濟

明實錄弘治十七年二月免杭州等五府及寧波衛

弘治十六年糧子粒有差

史槩弘治十七年閏四月蠲浙江夏稅

明實錄正德五年三月以水旱免浙江正德三年逋

稅十月減湖州嘉興寧波三府夏稅麥及絲綿有

差六年十二月以旱免長興嵊天台蘭谿象山等

縣暨昌國衛稅糧有差七年十月以水旱免紹興

寧波嘉興金華嚴台溫等府所屬縣稅糧仍命海

潮滄溺地方鎮巡等官區畫賑濟八年十月免開

化常山江山西安龍游遂安六縣下戶稅以地方
被賊及旱災故也十一月免寧波府五縣衢州府
四縣及衢州所秋糧十年十一月以水災免杭州
府八縣湖州府六縣台州府寧海縣夏稅有差十
三年十一月以災免杭嘉湖州縣夏稅有差

續文獻通考嘉靖元年蠲浙江舊逋仍免元年田租
之半

史槩嘉靖元年十二月湖州水災再折糧六萬石發

鹽課五千兩賑之三年正月災傷免嘉湖二府糧稅
明實錄嘉靖四年十月免紹興湖州二府存留糧有
差五年十月以旱免杭州嘉興湖州紹興金華衢
州寧波台州嚴州稅糧有差七年正月免寧波府
稅糧有差

史繫嘉靖七年九月浙西災折糧加賑

明實錄嘉靖八年十一月以杭州等府水災免存留
稅糧有差仍令賑濟

史槩嘉靖十年災免浙直糧稅

明實錄嘉靖十二年正月以旱免杭紹溫處四府田糧有差十八年閏七月以水免杭嚴紹金衢處等府所屬縣稅糧有差二十年九月以災免台州府六縣稅糧如例二十二年八月以水免湖州府稅糧有差二十三年九月免杭嘉湖紹金衢台嚴等府稅糧有差

史槩嘉靖二十八年九月嘉湖二府水災免秋糧加

賑三十二年十月災傷免浙東秋糧海鹽平湖准
折兌仍賑之三十二年七月兵荒量免浙直田糧
三十六年十二月浙東水災免稅

明實錄嘉靖三十八年十月免杭嘉湖金等府糧稅
有差

明實錄隆慶二年十月以金衢嚴處四府旱停免稅
糧有差十一月以水災免台州府稅糧有差

續文獻通考隆慶三年以水災免浙江臨海天台黃

巖仙居太平寧海上虞餘姚諸暨蕭山嵎縣山陰
會稽鄞慈谿奉化定海象山麗水青田龍泉縉雲
松陽遂昌雲和等縣存留錢糧紹興府南京倉糧
俱改折六錢四年十一月以水災詔免浙江湖州
府武康歸安烏程秋糧有差起兌漕糧暫派成熟
鄰邑代運仍發倉米賑之

明實錄隆慶六年十月以台州府水免今年秋糧之
半

明實錄萬曆十三年五月詔改折浙江漕糧十之三
并免行糧十五年九月浙江民屯錢糧停免改折
十七年六月賑浙江饑二十三年十月以湖州府
歸烏長德四縣被災准折漕糧之半二十四年十
月杭嘉湖三府水照被災分數全半改折有差

續文獻通考萬曆二十六年九月浙江水災戶部覆
巡按方元彥巡撫劉元霖奏准除天台仙居黃巖
太平各被災三分不准免外將被災十分海寧臨

安遂安桐鄉嘉善崇德六縣准免七分被災九分
安吉州仁和錢塘富陽新城鄞縣慈谿奉化定海
武義湯溪十縣准免六分被災八分餘杭於潛昌
化秀水海鹽平湖歸安烏程象山金華蘭谿東陽
建德淳安桐廬分水十六縣准免五分被災七分
長興德清武康孝豐義烏永康浦江七縣准免四
分被災六分嘉興壽昌常山三縣准免三分被災
五分龍游江山臨海三縣准免二分被災四分寧

海西安開化三縣准免一分俱於本年存留糧內
照數豁免其免過銀數仍令各府州縣議處無礙
官銀抵補其嚴衢二所屯糧照災重例每石折銀
三錢二十一年以前八府未完米折鹽鈔等銀悉
准蠲免

明實錄萬曆二十六年九月賑浙西災民三十七年
正月以浙西災准海寧餘杭臨安漕糧改折給賑
浙西

浙江通志卷七十五

欽定四庫全書

浙江通志卷七十六

蠲恤二

國朝

順治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河南江北江南浙江等處人丁地畝錢糧及關津
稅銀各運司鹽課自順治二年六月初一日起俱照

前朝會計錄原額徵解官吏加耗重收或分外科斂者治以重罪凡加派遼餉練餉召買等項永行蠲免即正額錢糧以前拖欠在民者亦盡行蠲免

一大兵經過地方免正糧一半歸順地方不係大兵經過者免三分之一自順治二年六月初一日起至本年十二月三十日止

一東南雖號沃壤但年來加派疊徵諒求無藝民力殫竭深可憫念凡近日一切額外加派准照三餉等

例悉與豁免

一窮民鰥寡孤獨篤廢殘疾不能自存者該府州縣
申詳撫按動支豫備倉糧給養

一明季軍興缺乏行一切苟且之政立借富糾貪等
項名色巧取財物最為弊政除已徵在官外其餘拖
欠未完者悉與豁免

一各學貧生聽地方官覈實申文該提學官於所在
學田內動支錢糧酌量賑給

一南直鎮江蘇州常州等府屬浙江紹興府屬江西
南昌撫州饒州廣信等府屬應解會同館站價銀兩
照北直等處恩例分別蠲免浙江江西福建廣東廣
西雲南貴州應解節裁銀兩照地方煩簡斟酌蠲免
順治四年二月十二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浙江人丁地畝本折錢糧併衛所屯糧除杭嘉湖
三府業經該總督題准照平南恩詔開徵今浙東八

府俱自順治四年正月初一日起通照前朝萬曆四十八年則例徵收天啓崇禎加派盡行蠲免其唐魯二藩僭號竊據疊派橫徵地方尤稱苦累一切悉行停止以蘇民困有司借名私派加耗虐民者事發治以重罪

一新定地方徵收各項錢糧通自順治四年正月初一日起以前已徵在官者起解充餉拖欠在民者悉行蠲免

一新定地方各儒學廩增附生員食廩肄業優免各
學貧生聽地方核實申文該提學官於所在學田內
動支錢米酌量賑給

一新定地方兵民年七十以上者許一丁侍養免其
雜泛差役八十以上者加給絹一疋綿一觔米一石
肉十觔九十以上者倍之

一浙江起解戶禮兵工四部金花果品菜筍黃白蠟
富戶派剝米綿絹鹽鈔草束協濟昌平黃蠟扣價顏

料餘銀輕齎藥材牲口會試料價雕填漆匠羅匠斑
竹白猪鬃絕爐鐵課槐花梔子烏梅漁課蔴鐵魚膠
等料課鐵馬站併新改折盔甲腰刀胖襖箭弦等項
漕白糧米綿絹黃蠟葉茶顏料黃蔴栗果藥材金銀
箔薦新芽茶弓折牛角筆管兔皮香狸皮山羊皮粗
細銅絲鐵線鐵條針條鍍白銅絲青綿花碌子猫竹
紫竹笙竹白硝麂皮狐皮槐花烏梅松香光葉書籍
紙桐木黃白榜紙歲造段罩漆嚴漆桐油等項各本

色錢糧以上併鋪墊水脚俱照前朝萬厯年間賦役全書徵收自順治四年正月初一日以前已徵在官者起解充餉拖欠在民者悉行蠲免

一浙江起解江南各衙門折色永福倉米折絹折綿折厯日直部把門阜隸獄卒草折漕折山羊折桐油折餘絲易銀并本色漕白糧米絹疋合羅絲荒絲藥材金箔銀箔芽茶甘蔗等項俱照前朝萬厯年間賦役全書徵收起解赴戶部交納自順治四年正月初一

日以前已徵在官者起解充餉拖欠在民者悉行蠲免

一浙閩運司鹽課前代天啓崇禎年間加派名色甚多深為商厲令盡行蠲免止按萬厯年間舊額按引起課

一關津抽稅原屬譏察非欲困商明末疊增數倍原額已經戶部題定照萬厯年間原額及天啓崇禎遞增額數一半徵收杭州南北二關先已差官其餘自

順治四年正月初一日以後俱照此例一體抽徵其
州縣零星抽取落地稅銀名色槩行嚴禁違者重治
一丁銀雖有定額但生齒凋耗之後年老殘疾盡苦
追徵甚至包納逃亡貽累戶族殊堪憫惻自今以後
各撫按官嚴行有司細加編審凡年老殘疾并逃亡
故絕悉與豁免

一窮民鰥寡孤獨篤廢殘疾不能自存者聽該府州
縣申文撫按動支豫備倉糧給養

順治五年十一月十一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派徵錢糧俱照萬歷年間則例其天啓崇禎年加增盡行蠲免通行已久如有貪官污吏例外私派多徵擾民者該撫按官糾察重處

一地方災傷一經察勘即與蠲免有司官毋得仍行派徵及冒免有力之家致窮民不沾實惠

一我朝定鼎以來恩詔有免荒地有免水旱災傷有

免民間額賦不應再有拖欠或輸納已完地方官別項支用或侵入私橐以致小民虛受拖欠之名撫按確察某州縣額徵若干已完若干未完若干果係百姓拖欠自元年至三年悉與豁免

一各處本色錢糧除顏料黃白蠟仍辦本色外其餘准解折色一半

一軍民七十以上者許一丁侍養免其雜泛差徭八十以上給與絹一疋綿一觔米一石肉十觔九十以

上者倍之

一各處養濟院收養鰥寡孤獨及殘疾無告之人有
司留心舉行月糧依時發給無致失所

順治七年八月初十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民間拖欠錢糧前次詔書已免元二三年今再免
四年一年

順治八年正月十二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各省萬厯年間加派地畝錢糧八年一年准免三分之一

順治八年二月十一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各省人丁徭銀派徵不等八年一年曾分九則者上三則免七分之一中三則免五分之一下三則免三分之一不分等則者三錢以上免半三錢以下全

免

順治八年八月二十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順治五年以前民間拖欠錢糧悉與豁免

一各直省先加城工錢糧准抵八年正額內在恩詔
未到以前先徵八年在官者俱各照數退還仍取花
戶領狀繳撫按考察其有已解各部寺者併發該司府
給領不得重累小民

一江南浙江福建江西山東等處題派綾紗紙張及三色榜紙龍漚紙價姑念地方初定通免三分之一仍分三運起解

一漕船缺額已准動輕齎銀兩責令運官自僱不得重派地畝又拏民船以甦苦累

一各省府州衛所舊有養濟院皆有額設米糧該部通行設立給養該道府官從實稽察俾沾實惠

一各直省儒學貧生該地方官核實申提學官於學

田內動支銀米賑給

順治十年戶部覆

准浙江各屬旱災被災八九十分者免十分之三五六七分者免十分之二四分者免十分之一有漕糧州縣衛所准令改折

順治十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順治六七兩年地畝人丁本折錢糧拖欠在民者

悉與豁免

一順治七年分厯日祭祀牛羊藥材本折錢糧拖欠在民者悉行蠲免

順治十二年戶部覆

准令各省地方官照京師例設廠煮賑以救饑民

順治十三年七月初七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罰贖積穀原以預備賑濟今歲水蝗為災秋冬之

除恐民生艱困各巡按御史確察災荒地方除蠲免
正糧外其流離無告者即動前項贖穀賑濟

一十二年以前各省牛角料果有未解完者工部照
例改折以紓民力

順治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順治八九兩年地畝人丁本折錢糧該督撫確察
果係拖欠在民者具奏豁免

一順治八九兩年分厯日祭祀牛羊藥材本折錢糧拖欠在民者該督撫確察具奏豁免

一十三年以前各省牛角皮料等項未解完者工部確察照例改折以紓民力

順治十四年三月初十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派徵錢糧俱照萬厯年間則例其天啓崇禎年間加增盡行蠲免通行已久如有貪官污吏例外私派

多徵擾民者該督撫按官糾察重處

一貧民失業流落各地方官有能賑恤全活五百人以上者核實紀錄千人以上者即與題請加級其有鄉宦富民尚義出粟全活貧民百人以上者該地方官核實具奏分別旌勸

順治十五年正月初三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順治十十一兩年地畝人丁本折錢糧該撫按確

察果係拖欠在民者具奏豁免

一順治十十一兩年分厯日祭祀牛羊藥材本折錢糧拖欠在民者該撫按確察具奏豁免

一順治十四年以前各省牛角皮料等項果有未解完者工部確察照例改折以紓民力

順治十五年戶部覆

准浙江寧紹二府屬龍颶霖雨被災田畝按分數免

本年正額錢糧

順治十七年正月二十五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順治十六年以前直省拖欠錢糧差廉幹滿官前往清查果係拖欠在民俱與蠲免

順治十八年正月初九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軍民年七十以上者許一丁侍養免其雜泛差役八十以上者給與絹一疋綿一觔米一石肉十觔九

十以上者倍之

康熙三年欽奉

恩詔內開

一直省順治十五年前拖欠各項銀米藥材紬絹
布疋等項錢糧槩行蠲免

康熙四年三月初五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直省順治十六十七十八年各項舊欠錢糧著照

蠲免十五年以前錢糧一體蠲免其鹽課積逋催徵
不得者着察明亦准酌量蠲免

康熙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近來徵收錢糧天平法馬太重多加火耗民受困
苦着督撫司道等官嚴飭有司務要遵依較定法馬
不許私自增加仍不時密察指名叅奏及上司差役
催提橫加需索凌逼屬官擾害百姓者併着嚴行禁

戢督撫各官不行覺察者一併治罪

一各處養濟院所有鰥寡孤獨及殘疾無告之人有司留心以時養贍無致失所

康熙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康熙元二三年直隸各省地丁正項錢糧拖欠在民不能完納者該督撫察明奏請豁免

一罰贖積穀原以備賑冬月嚴寒恐鰥寡孤獨無以

為生者着直隸各省督撫責令有司官將積穀酌量賑濟

康熙九年五月初六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地方災傷已經察勘蠲免賦役者有司不遵仍行濫派及但免有力之家窮民不沾實惠者事發決不饒恕

一軍民年七十以上許一丁侍養免其雜泛差役八

十以上者給與絹一疋綿一觔米一石肉十觔九十以上者倍之

一各處養濟院所有鰥寡孤獨及殘疾無告之人有司留心以時養贍無致失所

康熙九年戶部覆

准嘉湖被災漕白折徵耗米及贈貼錢糧俱行免徵
康熙十年十一月初九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康熙四五年直隸各省地丁正項錢糧實係拖欠在民不能完納者該督撫察明奏請蠲免

康熙十二年戶部覆

准浙省被災州縣許以私米兌運

康熙二十年十二月二十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康熙十七年以前民欠錢糧稅銀及帶徵錢糧該督撫查明保題到日豁免

一康熙十七年各行鹽地方起增閏月課銀除已完
外如有拖欠者該巡撫御史查明保題到日豁免此
後閏月停其增收

康熙二十三年九月二十四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江南浙江江西湖廣省分自用兵以來供應繁苦
宜加恩恤康熙二十四年所運漕糧着免三分之一
一自康熙十三年起至二十二年拖欠漕項錢糧着

自康熙二十三年每年帶徵一年以免小民一時並徵之累

一各處孤貧口糧已復存留經管地方官務須從實給散以贍窮獨

康熙二十六年五月初三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康熙十三年以後加增各項雜稅銀兩該部查明俱與豁免

康熙二十六年九月戶部覆

准浙省西安等八縣上年被水田地免本年正額錢糧

康熙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三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浙江康熙二十八年應徵地丁各項錢糧俱着蠲免

一軍民七十以上者許一丁侍養免其雜派差役八

十以上者給與絹一疋綿一觔米一石肉十觔九十以上者倍之

一各處養濟院所有鰥寡孤獨及殘疾無告之人有司留心以時養贍毋致失所

康熙二十八年二月戶部覆

准浙省宣平縣上年旱蝗被災田畝按分數免本年正額錢糧

康熙二十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戶部為彙報秋災

等事覆

准浙省餘姚上虞諸暨慈谿四縣被災田畝應免銀
三萬七千九百一兩一錢零照例蠲免

康熙三十年十二月初四日戶部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蠲免浙江康熙三十三年應輸漕米

康熙三十三年二月戶部為彙報夏災等事覆

准浙省餘姚上虞嵊三縣被災田畝應免銀二萬六
千一百五十六兩五錢零照例蠲免

康熙三十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浙江等省康熙三十三年以前歷年積欠及帶徵未完銀米俱著豁免

康熙三十六年七月十九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罰贖積穀原以備賑冬月嚴寒恐鰥寡孤獨貧民無以為生著直隸各省督撫責令有司將積穀酌量

賑濟

康熙三十七年三月戶部為謹陳處屬等事覆

准浙江處州府宣平縣上年被災田畝應徵銀一千
六十六兩零照例蠲免

康熙三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戶部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蠲免浙江康熙三十四五六年未完民欠地

丁錢糧糧米雜稅

康熙三十八年九月戶部為彙報水災等事覆

准浙省龍游蘭谿二縣被災田畝應免銀六千二百二十兩又為續報水災等事覆

准西安江山常山三縣被災田畝應免銀二萬一千六百四十兩五錢零其應免本年錢糧照例蠲免仍令將各縣貯倉穀石查明真正災民計算戶口賑濟

康熙三十九年正月戶部為彙報水災等事覆准浙省鄞諸暨青田三縣上年被災田畝應免錢糧

六千四百八十三兩六錢零又覆

准餘姚縣上年被災田畝應免錢糧俱照例蠲免仍
動支貯倉穀石遴委賢能道府等官親臨賑濟

康熙三十九年十月戶部為彙報旱災等事覆

准浙省西安常山嵎三縣并衢州所被災田畝應免
銀二萬一千八百七十四兩四錢零又為續報旱
災等事覆

准開化縣被災田畝應免銀三千九百九十九兩三

錢零十一月又為續報旱災等事覆

准江山縣被災田畝應免銀兩俱照例蠲免仍動支倉穀遴委賢能道府等官親臨賑濟

康熙四十年正月戶部為彙報秋災等事覆

准浙省金華等五縣上年被災田畝應免銀三萬五千六百三十九兩零照例蠲免仍動支存倉穀石賑濟

康熙四十一年十二月戶部為彙報秋災等事覆

准浙省縉雲縣被災田畝應免銀一千九百二兩四錢零照例蠲免仍令查明真正災民動支穀石賑濟

康熙四十二年三月十八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軍民年七十以上者許一丁侍養免其雜泛差役八十以上者給與絹一疋綿一觔米一石肉十觔九十以上者倍之百歲者題明給與建坊銀兩

一各處養濟院所所有鰥寡孤獨及殘疾無告之人有
司留心以時養贍毋致失所

一雜派項款應永行禁革以安民生該督撫嚴察禁
革如有仍前濫徵者或經叅奏或經發覺定行從重
治罪

康熙四十二年十月戶部為謹報遂邑水災等事
覆

准浙省遂安縣被災田畝應免銀兩又為彙報水災

等事覆

准西安龍游常山江山開化建德桐廬麗水等八縣
衝嚴二所被災田畝應免銀兩俱照例蠲免仍令
動支倉穀賑濟

康熙四十三年正月戶部為彙報秋災等事覆

准諸暨嵎淳安縉雲宣平五縣上年被災田畝應免
銀二萬四千六百八十九兩二錢零照例蠲免仍
動支存倉穀石賑濟

康熙四十三年十月初七日戶部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浙江康熙四十四年通省應徵地丁銀米等

項除漕糧外俱行蠲免

康熙四十五年十月二十五日戶部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浙江等省四十三年以前未完地丁銀二百

一十二萬二千七百兩零糧十萬五千七百石零

按數通行豁免或舊欠已完在官而現年錢糧未

完足者准其扣抵

康熙四十六年十月戶部為續報夏旱等事覆

准浙省錢塘富陽壽昌分水四縣并湖州所被災田
畝應免銀一萬九百六兩五錢零十一月又覆

准新城等八縣衢嚴二所被災田畝應免銀四萬七
千七百一十六兩照例蠲免仍動常平倉米穀賑

濟

康熙四十六年十一月初二日戶部奉

上諭恭紀
康熙四十七年江南浙江通省人丁共額徵

銀六十九萬七千七百餘兩悉與蠲免其今年被災浙江二十州縣一所應徵地畝銀九十六萬一千五百餘兩糧九萬六千餘石四十七年亦俱免徵所有帶徵銀米亦暫停徵俟開徵時一併輸納
康熙四十七年九月二十四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江南浙江二省今歲俱有被災州縣應酌留漕糧為平糶散賑之用每省應截留若干石該部確議具

奏又浙省餘杭等州縣秋月狂風暴雨致民間屋廬傾圮生齒仳離江船漂損人口淹沒田禾悉被災傷殊可憫惻著該撫行該地方官察明人戶數目應作何賑恤速議具奏

一聞浙江湖州府屬地方米穀失收民多逃散著遣賢能司官作速賑濟毋致失所

一各處養濟院所有鰥寡孤獨及殘廢無告之人併一切顛連道路流離失所者有司留心體察以時養

贍務俾實有濟益

康熙四十七年十月十六日戶部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浙江康熙四十八年除漕糧外通省地丁銀

二百五十七萬七千兩零全行蠲免其舊欠帶徵

銀米亦暫停徵

康熙四十七年十一月大學士馬齊等為欽奉

上諭事議覆浙閩總督梁鶴摺奏前事該_臣等議得漕

糧關係

天儲例不蠲免截留平糶及酌量改折皆出自

特恩今該督既稱杭州湖州兩府屬被災八州縣各戶

漕糧實難輸納請准今年徵收一半明年帶徵一

半似屬可行計八州縣應納漕糧共三十六萬八

千九百三十四石零應行令今歲徵收一十八萬

四千四百六十七石零起運其一半俟明年帶徵

完納奉

旨依議速行

康熙四十九年三月戶部為三懇

皇恩以紓民力事議覆浙江巡撫王度昭題前事該臣

等查杭湖二府屬八州縣緩徵康熙四十七年分

漕糧一十八萬四千餘石先完一半搭運赴通其

餘一半現今民力艱難應如所請將未經搭運一

半米石於今冬作速照數徵完帶運赴通可也奉

旨漕糧例不蠲免念浙省被災之後民力艱難這緩徵

漕米九萬二千餘石著免徵收

康熙四十九年十月初三日戶部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明年康熙五十年除漕項錢糧外浙江應徵

地畝人丁銀兩俱察明蠲免並歷年舊欠亦俱免
徵

康熙五十一年十一月戶部為彙報風雨等事覆
准浙省安吉長興諸暨三縣被災田畝應免錢糧十
二月又為續報奉邑等事覆

准奉化縣被災田畝應免錢糧俱照例蠲免仍令動

常平倉米穀賑濟

康熙五十二年三月十八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海宇承平已久戶口日繁地畝並未加廣宜施寬大之恩共享恬熙之樂嗣後直隸及各省地方官遇編審之期察出增益人丁止將實數另造清冊奏聞其徵收錢糧但據康熙五十年丁冊定為常額續增人丁永不加賦仍不許有司於造冊之時藉端需索

用副朕休養生息之意

一天下地丁錢糧既沛恩澤於三年內悉予豁免其自京城及各省房地租稅多係貧民賃僦官地棲身營業宜併蠲恤以覃恩惠着察明京城內併各省每年地租額數於康熙五十三年豁免一年其歷年逋欠若干一併察明免其追補

一軍民年七十以上者許一丁侍養免其雜派差役八十以上者給與絹一疋綿一觔米一石肉十觔九

十以上者倍之至百歲者題明給與建坊銀兩

一罰贖積穀原以備賑冬月嚴寒恐鰥寡孤獨貧民無以為生著直隸各省督撫責令有司官將積穀酌量賑濟

一各處養濟院所存鰥寡孤獨及殘疾無告之人有司留心以時養贍毋致失所

康熙五十二年九月戶部為彙報被災情形等事
覆

准浙省臨海西安龍游常山建德壽昌等六縣被災
田畝應免銀三萬六千八百八十九兩六錢零與
例相符照例蠲免仍動常平倉米穀賑給

康熙五十二年十二月戶部為彙報秋旱等事覆
准浙省寧海江山開化三縣被災田畝應免錢糧照
例蠲免仍令查明真正災民動支常平倉米穀賑
濟

康熙五十三年八月戶部為彙報被水等事覆

准浙省建德遂安壽昌桐廬等縣被災田畝應免銀
一萬三千四百五十九兩八錢零九月又為續報
被水等事覆

准山陰縣被災田畝應免銀一百八十九兩五錢零
俱照例蠲免仍令查明災民動常平倉米穀賑濟
康熙五十三年十一月戶部為彙報秋旱等事覆
准浙省錢塘富陽餘杭新城仙居麗水縉雲松陽西
安龍游常山永康武義等十三縣并衢州所被災

田畝應免銀四萬九千六百四十二兩二錢零十
二月又為續報秋旱等事覆

准山陰蕭山宣平三縣被災田畝應免銀五千一百
二十七兩四錢零俱照例蠲免仍令作速查明災
民動常平倉米穀賑濟

康熙五十五年七月二十二日戶部為彙報被水
情形等事覆浙江巡撫徐元夢題前事七月十九
日奉

旨浙江數州縣地方雨水頗大朕先聞知即著預為酌
議具奏傳諭九卿業已議覆俟該撫具題今巡撫
徐元夢奏稱各府屬田畝積水漸消民間俱已種稻
仁和等九縣湖州一所俱未成災惟金華府屬蘭谿
衢州府屬龍游嚴州府屬建德等五縣嚴州一所成
災是實等語除未成災地方不議外其成災七縣一
所酌量撥米運到散賑平糶使窮民均沾實惠勿致
失所察勘分數照例蠲免之處著九卿速行詳加確

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該_臣等會議得浙省各縣捐貯常平倉米二千九百石零穀二十八萬七千石零內除溫台處三府共有米穀二十五萬一千石零因山路崎嶇難以輓運存貯各屬備用外仍有米穀共三萬九千六百石零又有奉

旨截留漕米二十萬今浙撫徐元夢以蘭谿龍游建德淳安遂安壽昌桐廬等七縣并嚴州一所勘實成灾共田七千一十九頃零應免銀二萬一千一百

三十兩零等因會同總督覺羅滿保具題前來應
將成災七縣一所行令該督撫委賢能道府等官
將常平倉米穀內散賑平糶如有不敷將截留之
漕米動用令該督撫不時親查務使災黎均沾實
惠勿致失所應蠲錢糧應如該撫等所題蠲免倘
有不肖官員將徵收錢糧隱匿不報或將已蠲錢
糧私行徵收等弊該督撫即指名題叅將賑過災
黎姓名用過米穀數目造冊報部查核動用漕米

即將捐監米穀補還原項可也奉

旨依議速行

康熙五十六年正月戶部為彙報秋旱等事覆

准浙江新城諸暨武義西安江山常山分水等七縣
衢州一所被災田畝應免銀二萬八百二十八兩
八錢零照例蠲免其被災黎民動截留漕米委員
賑濟仍於被水被旱成災不成災地方均行平糶
至被災各州縣現年應徵地丁錢糧舊欠漕項地

丁銀米均令暫緩催徵

康熙五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戶部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浙江等省分年帶徵地丁屯衛銀兩槩免徵

收

康熙五十八年十月戶部為彙報亢旱等事覆

准浙省夏秋之交雨澤愆期錢塘富陽蘭谿東陽義

烏永康武義浦江湯溪西安龍游江山常山開化

建德淳安遂安壽昌桐廬縉雲等二十一縣并衢

嚴二所被災田畝應免銀九萬五千二百五十七兩七錢零照例蠲免即動存倉米穀遴委賢員按明戶口散賑

康熙五十八年十一月戶部為彙報風潮等事覆准浙江會稽上虞二縣八月初一初二等日颶風大雨潮水汎濫塘岸田禾被淹勘實成災田畝應免銀三千二百九十五兩零照例蠲免仍於備賑米穀項下動支賑濟

康熙六十年十一月戶部為彙報秋旱等事覆

准浙省仁和等二十三州縣衢嚴二所被災田畝應
免銀五萬五千四百一十二兩七錢零十二月又
為前事覆

准蘭谿等五縣被災田畝應免銀二萬九千二百七
十四兩一錢零又為續報秋旱等事覆

准於潛等十一州縣并抗湖衛所被災田畝應免銀
三萬二百四十七兩七錢零前項被災田畝應免

欽定四庫全書

浙江通志
卷七十六

銀兩與例相符照例蠲免至成災地方本年應徵
錢糧緩至六十一年麥熟後徵收仍將各府備賑
米穀動支散賑

康熙六十一年十一月二十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各省民欠錢糧著該部查明具奏其年久應免者
候旨豁免

一軍民年七十以上者許一丁侍養免其雜派差役

八十以上者給與絹一疋綿一觔米一石肉十觔九十以上者倍之

雍正元年二月二十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各處養濟院所有鰥寡孤獨及殘疾無告之人有司留心以時養贍毋致失所

雍正元年八月十三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直隸各省婦女年七十以上者給與布一疋米五斗八十以上者給與絹一疋米一石九十以上者倍之百歲者題明給與建坊銀兩

一雜派項欸永行禁革以安民生該督撫嚴察禁革如有仍前濫徵者或經叅奏或被發覺定行從重治罪

雍正元年九月初五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地方災傷已經查勘蠲免賦役者有司不遵仍行
濫派及但免有力之家致窮民不沾實惠者事發決
不饒恕

一罰贖積穀原以備賑冬月嚴寒恐鰥寡孤獨貧民
無以為生著直省各督撫令有司務將積穀酌量賑
濟

雍正元年十一月戶部為彙報秋旱等事覆

准浙江富陽等二十九州縣被災田畝應免銀八萬

六千九百五十七兩一錢零十一月又為續報秋
旱等事覆

准仁和等二十一州縣被災田畝應免銀五萬七千
五百九十八兩三錢零前項被災田畝應免銀兩
與例相符照例蠲免至被災地方應徵本年錢糧
俟雍正二年麥熟後催徵其應賑被災黎民該撫
照例按口煮賑

雍正元年十一月十一日戶部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杭嘉湖所屬被災十四州縣額徵漕米三十

二萬石令徵收一半改折一半俾地方多存米十

六萬石以濟民食改折之價照康熙九年例每石

折銀一兩其徵收一半漕米俱令紅白兼收

互見
漕運

雍正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戶部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浙江七月十八十九等日海潮衝決隄岸被

災小民著即動倉庫錢糧速行賑濟應免錢糧田

畝察明蠲免

雍正二年九月二十二日欽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浙江沿海被災小民艱食著湖廣買米十萬

石江西買米六萬石送交浙江巡撫平糶

雍正三年五月初七日戶部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海潮衝溢沿海場竈淹沒之處將雍正元年

二年未完場課銀兩悉行蠲免

雍正四年十月戶部為彙報杭嘉湖府屬雨水情

形等事覆

准浙江仁和錢塘石門安吉歸安烏程長興武康等
九州縣湖州一所被災田畝應蠲免銀三萬三千
五十八兩四錢零照例蠲免至被災地方新舊應
徵錢糧俱緩至來年麥熟後徵收仍動存倉米穀
按明戶口散賑

雍正四年十一月戶部咨覆浙江巡撫李衛奏稱
浙江杭嘉湖三府所屬之仁錢等十州縣一所其
中地勢窪下者於本年八月初七八等日陰雨連

綿緣太湖等處水洩不及以致低田被淹今據各
地方里民呈稱漕糧為數甚多今秋田禾正值開
花結秀之時水浸已久低處稻既無收高處米色
亦不能佳難輸正供若欲遠方買糴不但民力艱
難且恐致誤冬間漕限懇為題請仍照雍正元年
改折一半每石交銀一兩并准紅白兼收之例庶
得勉力措納臣細加確查此十州縣一所內除餘
杭縣旋即水退勘不成災並湖州一所例無徵納

漕糧外其餘九州縣高田尚可收成惟低窪被災傷重以通縣計之不過十分之一二三四分不等若將實在災田應納漕米改折為數無多但平地禾苗亦經水浸即高處有收之田其米亦皆青腰白糲濕潤細碎民間日用則可若以之完漕州縣不敢收倉旗丁不肯受兌倘責令買糴則近處米色相同而江省湖廣向來出米之處亦有被水州縣較前出米數目頗少民力實有艱難可否仰邀

皇恩照雍正元年之例懇將成災低田漕糧每石仍舊折徵銀一兩其餘被水州縣今年漕米暫令紅白兼收尖圓並納則於漕糧無虧而小民感戴

天恩實同覆載矣奉

旨着照該撫所請行

雍正五年二月戶部為彙報杭嘉湖府屬雨水情形等事議覆浙江巡撫李衛疏稱仁和等九州縣一所田畝被淹仰蒙

皇恩賑濟

臣

查現在被災里民近今猶有殘粒浥米可

以餬口惟至來年二三月間青黃不接之際實屬
艱難伏念發賑原以濟急當現在稍可自濟之時
暫緩散給留至過歲二月前後求食艱難之日散
賑使之實得藉以餬口一轉移間先後緩急似為
得宜等因前來查仁和等州縣所被災里民該撫
既稱現在稍可自濟暫緩散給應令該撫俟青黃
不接之時出示曉諭照例按口散賑務使真實災

民均沾實惠可也奉

旨依議

雍正五年二月初九日欽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浙江杭嘉湖三府收成歉薄著動庫銀四萬

兩或開河道或修城垣令小民傭工餬口

互見
城池

雍正五年九月十二日戶部奉

旨朕聞浙江近水之地有數處被水著浙江巡撫李衛
動用庫銀一萬兩於應用之處散賑務令窮民均沾

實惠該部知道

雍正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欽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嘉湖二府額徵浮糧共豁免銀八萬七千二

百兩零永著為例

雍正五年十一月戶部為彙報偏災等事覆

准浙江仁和錢塘餘杭臨安新城安吉長興武康德

清鄞十州縣并杭州前右二衛本年七月間山水

暴漲被淹田畝應免銀一萬四千六百五十九兩

三錢零又石壓水衝成溪田畝應免無徵銀三十
八兩九錢零米二十二石五斗零應照例蠲免其
本年應徵錢糧緩至雍正六年麥熟後催徵至漕
米照浙省支給運丁行糧例每石以一兩二錢折
徵完報

雍正六年三月初四日戶部奉

上諭君民上下之間休戚相同本屬一體論語曰百姓
足君孰與不足是民間之生計即國計也自古人君

有不恤民之災濟民之困者無此情理而至於歉歲
蠲免之數徃徃多寡不同者則時勢羸絀為之出於
不得已也如明洪武時凡水旱地方稅糧即與蠲免
成化時凡被災之地以十分為率減免三分弘治時
全荒者免七分九分者免六分以是遞減至被荒四
分免一分而止我朝順治初年凡被荒之地或全免
或免半或免十分之三以被災之輕重定蠲數之多
寡順治十年議定被災八九十分者免十分之三五

六七分者免十分之二四分者免十分之一康熙十七年議定歉收地方除五分以下不成災外六分者免十分之一七分八分者免十分之二九分十分者免十分之三此例現在遵行凡此多寡不同之數或旋減而旋增皆因其時勢為之亦非先後互異意為損益也嘗見地方有司每不願蠲免太多者蓋恐蠲賦則並減其耗羨不利於己耳此貪吏之見也朕嘗謂若於蠲免之時有所吝惜而平日不能禁官吏之

侵漁是將災黎之脂膏飽奸貪之慾壑矣數十年來
雖定三分之例然

聖祖仁皇帝深仁厚澤愛養斯民或因偶有水旱而全蠲
本地之租亦且並無荒歉而輪免天下之賦浩蕩之
恩不可勝舉而特未曾更改舊例者蓋恐國家經費
或有不敷故仍存成法而加恩於常格之外耳朕即
位以來命怡親王等管理戶部事務清查虧空剔除
弊端悉心經理數年之中庫帑漸見充裕以是觀之

治賦若得其人則經費無不敷之事用沛特恩將蠲免之例加增分數以惠烝黎其被災十分者著免七分九分者著免六分八分者著免四分七分者著免二分六分者著免一分將此通行各省知之朕視萬民實為一體痼瘼念切懷保情殷因思自古無不愛民恤下之人君亦斷無不急公親上之黎庶祇以時勢所值各有不同今就目前國用計之可以加惠吾民使沾渥澤是以斟酌分數定為規條倘將來國用

益饒更可加增於此數之外假若經費或又不足凡爾百姓自然共知共諒踴躍輸將則此例又可變通必不因朝廷格外之恩而遂忘奉公之本念也如此則君民一心上與下各盡其道太和翔洽感格

上蒼將見災沴全消雨暘時若豐亨有慶旱澇無聞豈不美歟並令各省督撫轉飭有司遍諭鄉村衆庶咸使聞知特諭

雍正七年二月二十六日欽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本年額徵地丁屯餉錢糧蠲免十分之二共

銀六十萬兩

雍正七年九月初四日戶部為報明江邑蛟水情
形等事覆

准浙江衢州府屬江山縣六月十七日東南山鄉峽
口地方蛟水陡發田禾被淹於備公項下即動支
銀兩賑恤仍作速遴選賢員查勘被水田畝一面
題報一面加意撫恤毋致小民失業

雍正九年十一月十一日欽奉

上諭

恭紀
首卷

浙江嘉興府屬七縣並杭州府屬之海寧一

縣小有蟲災本年應完漕米照雍正元年例每石
折徵銀一兩

雍正十一年五月浙江總督管巡撫事臣程元章

為陳奏事查嘉興府屬之石門桐鄉湖州府屬之
歸安烏程等縣於雍正十年九月初九日偶被冰
雹打傷田禾查勘被災情形請動支備公銀兩賑

恤蒙

聖恩俞允欽遵在案除石門一縣據該縣勘明被雹較輕小民尚可謀食毋庸賑恤外其桐鄉歸安烏程三縣被雹貧民委員會同地方官逐戶查明實在乏食名口飭令每大口賑銀三錢小口賑銀一錢五分共賑過貧民大口一萬五千四百八十八名口小口三千五百八十五名口共賑銀五千一百八十四兩一錢五分俱於備公銀內動支給發相

應取具冊結題銷奉

旨該部察核具奏

雍正十一年十月浙江總督管巡撫事

臣

程元章

為咨明事查浙省上年田禾間生小蟲收成畧減
惟平湖海鹽武康諸暨等縣較重又安吉州天目
山發水田禾浸淹委勘雖不成災而被蟲水之戶
催令完漕未免艱於辦理酌令借動倉穀碾米應
兌俟今歲早穀登場每米一石折徵銀一兩買穀

還倉至於各府間被蟲水之田先經酌動備公銀
兩助給資本令其補種菜豆飭各屬查明實在乏
食貧民按戶賑恤節次具奏荷蒙

聖恩俞允欽遵在案今據布政司王紘詳稱杭州等府
屬之海寧等五十一州縣併玉環同知賑濟過乏
食窮黎自本年二月起至四月底止煮粥散賑并
各因地制宜賑米賑銀不等通共賑過大口三十
二萬四千五百四十八口小口一十二萬八千四

百二十九口共賑過米二萬二千八百八十九石
三斗八升零穀二百五十石四斗零銀一千五百
三十七兩零係動支生俊捐穀捐監銀兩

恩賞備公并鹽道庫等案內米穀銀兩及玉環同知徵
存穀價俱各查明按口逐日賑給造具各冊詳送
臣覆核無異理合題銷奉

旨該部察核具奏

雍正十一年十一月浙江總督管巡撫事

臣程元

章為彙報被電情形等事查海寧石門桐鄉烏程
遂安等五縣本年三月間被電打傷春花經臣委
員勘實成災田畝賑給籽本銀兩業經造冊具題
在案查石門縣上年今春兩被電傷被歉窮民自
應倍加賑恤其海寧桐鄉烏程遂安等四縣確查
災戶實在乏食貧民從前蟲案未曾受賑者按戶
口大小口數分別總給銀米五縣共賑過窮民二
萬一千五百六十四戶內男婦大口五萬九千九

百八十四名口小口二萬六千五百一十一名口
共賑過米三千三十六石七斗銀二千六百七十
三兩八錢係動支雍正八年買貯漕穀礮米并司
庫雍正十年分

恩賞備公銀兩應用造具冊結理合題銷奉

旨該部察核具奏

雍正十一年十月十四日欽奉

上諭恭紀
首卷 浙江杭嘉湖三府各截留本年漕米五萬石

存貯平糶以濟民食湖州府之歸安烏程二縣本年應徵漕米并帶徵雍正十年分漕米俱照部定

折價改徵

互見積貯漕運

雍正十二年十月戶部為彙報浙屬山田被水等事議覆浙江總督程元章疏稱浙屬昌化淳安遂安壽昌等縣地處山鄉田多傍溪緣本年五月間霪雨過多一時洩瀉不及以致禾苗被淹經臣備叙情形題報並聲明各縣被水田禾小民空費資

本飭令酌給籽種資本勸諭及時補種其酌給資本銀兩統於備公項下動支核實題銷在案隨又委員踏勘去後今據布政使張若震詳稱除昌化壽昌二縣被水田禾天晴水退補種有日不致成災外查淳安等縣勘實成災田畝通共給過籽粒資本銀一千三百九十三兩零在於雍正十二年備公項下動支給發理合題請蠲免以廣

皇仁再淳安遂安二縣被災田地應徵錢糧請暫緩催

輸以紓民力實在乏食窮民並請照例動支倉穀賑濟以免失所等因前來查該督冊報淳安遂安二縣被災田地分數應免銀兩與例相符昌化等四縣散給資本銀兩係應給之項應准其蠲免散給淳安遂安二縣被災田地錢糧應准其緩至乙卯年麥熟後開徵乏食窮民動支倉穀賑濟仍令該督將蠲免銀兩賑濟穀石造冊題銷可也奉

旨依議

雍正十三年正月戶部為彙報浙屬山田被旱等事覆

准浙江杭州府屬之新城縣嚴州府屬之分水縣上年夏末秋初雨澤愆期高阜山田間有被旱勘實成災田畝蠲免錢糧并將乏食窮民動支賑濟共賑過男婦大口三萬一千七百三名口小口一萬一百七十九名口

雍正十三年九月初三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各省民欠錢糧係十年以上者着該部查明具奏
候旨豁免

一軍民年七十以上者許一丁侍養免其雜泛差役
八十以上者給與絹一疋綿一觔米一石肉十觔九
十以上者倍之

雍正十三年九月二十三日總理事務王大臣等
奉

上諭各省民欠錢糧十年以上者已於恩詔內槩予豁免其餘未完民欠尚係應徵者朕思續緒方初惟當繼述我

皇考惠養黎元之至意俾服疇力穡之人均沐恩膏積逋全釋若未蠲之項尚事徵收民間不無煩擾茲特再行降旨於恩詔外將雍正十二年以前各省錢糧實欠在民者一併寬免從前江南積欠錢糧內曾有官侵吏蝕二項乃從民欠中分出者比時差徃大臣官

員辦理原不妥協亦著照民欠例寬免此朕仰體

皇考誠求保赤之仁深願吾民厚生正德之意各省軍民人等身受國恩至渥自應感動天良屏除陋習明守法奉公之大義循則壤成賦之常經共為良民免追呼之擾累倘疲玩性成不知悛改則是吾民中最為愚頑之人既無畏威之念亦鮮懷德之心國法具在朕亦不能為之寬貸也爾等即交部遵行欽此

雍正十三年十月初七日欽奉

上諭豁免雍正十三年以前民欠漕項蘆課學租雜稅等銀並令嗣後遇有

恩詔俱將各項入於豁免之內永著為令

互見漕運

雍正十三年十月戶部為彙報秋禾被水等事議覆浙江巡撫程元章疏稱浙省地方今歲二麥豐收之後雨暘時若民間播種及時田禾俱各暢茂秀發惟台州府屬之仙居金華府屬之東陽永康温州府屬之永嘉處州府屬之縉雲等五縣於六

月初二初三等日山水驟發凡湧過之處田禾被淹房舍衝壞除飛飭各該府縣將被水窮民加意撫恤毋致失所并委員星馳會勘果否成災取結另題外所有被水情形合先題報再各縣被水之家佃種小民未免拮据應飭查明將應完錢糧暫緩催徵稍舒民力等因應令該撫即將被水窮民逐一加意撫恤毋致失所至應納錢糧准其緩至丙辰年麥熟後開徵可也奉

旨依議速行

雍正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各處養濟院所有鰥寡孤獨殘疾無告之人有司
留心養贍毋致失所

雍正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直隸各省婦女年七十以上者給與布一疋米五

斗八十以上者絹一疋米一石九十以上者倍之百歲者題明給與建坊銀兩

雍正十三年十二月初八日戶部奉

上諭向來漕項銀兩不在蠲免之例朕前已降旨特行豁免以紓民力今查各省尚有帶徵漕米原應如期輸納但民間已完現年漕米又完先年留米民力未免艱難着該部傳諭辦漕各省督撫等將雍正十二年以前未完帶徵緩徵本色改折米銀逐一查明奏

聞豁免欽此

雍正十三年十二月十三日欽奉

恩詔內開

一罰贖積穀原以備賑冬月嚴寒鰥寡孤獨貧民無
以為生著直省各督撫令有司務將積穀酌量賑濟
毋令奸民假冒支領

浙江通志卷七十六